附件4

工程技术系列职称申报学历条件（2024版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层次 | 学历条件（参照渝职改办〔2006〕47号、渝人社发〔2023〕56号） |
| 技术员 |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大学专科、中等职业学校学历，从事工程技术工作满1年 |
| 助理工程师 |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，从事工程技术工作满1年大学专科学历，取得技术员职称后，从事工程技术工作满2年中等职业学校学历，取得技术员职称后，从事工程技术工作满4年 |
| 工程师 | 具备博士学位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，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，从事工程技术工作满2年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，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，从事工程技术工作满4年大学专科学历，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，从事工程技术工作满4年 |
| 高级工程师 | 具备博士学位，取得工程师职称后，从事工程技术工作满2年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，取得工程师职称后，从事工程技术工作满5年 |
| 正高级工程师 | 一般应具备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，取得高级工程师职称后，从事工程技术工作满5年。 |